



POWA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年度通知

根据加州教育法 48980 条要求 Poway 联合学区 (PUSD) 应每年告知学生、父母和监护人其享有的权利与应承担的义务。

根据教育法 48982 条，父母或监护人必须在收到本通知后将签名后的回执交回学校。

2020- 2021 学年

Powa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15250 Avenue of Science, San Diego, CA 92128
(858) 521-2800
<https://powayusd.com>



POWA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亲爱的学生、家长和监护人：

加州法律要求 Poway 联合学区（PUSD）向学生、家长和监护人提供有关学生教育权利与义务的年度通知。请您阅读本“年度通知”。家长或监护人需在签字页上签名表示已收到本通知，并将该页交还给学生就读学校或学生参加的 PUSD 项目。家长或监护人的签名仅表示其已获知相关权利义务的信息，并不代表其赞同或不赞同学生参加本通知中列出的任何特定项目。

相关法律要求：在开展某些活动前，还须在上学期期间向家长或监护人另行发送通知。所以，在这些特殊活动开始前，我们会向家长或监护人单独发信告知。在家长或监护人向校长提出关于拒绝让学生参加该活动的书面请求后，学生可以随时退出。另有一些法律赋予了家长特定权利，本通知将逐一进行阐述。

PUSD 与其理事会（Board）充分认识到：家长或监护人对孩子教育的参与能够有效提高学生的学习成绩，并对学生的成功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本“年度通知”包含各种受到联邦和州法律及 PUSD 政策许可与鼓励的家长参与信息。本学区致力于为所有学生提供一个安全健康的受教育环境。我们期待在学区管理人员、教师、后勤员工、学生、家长和监护人的共同努力下，能拥有一个成功的、积极向上的新学年。

请仔细阅读本“年度通知”，并尽快将签名后的表格交还至学生就读学校或学区。

诚挚地，

Marian Kim-Phelps, Ed.D.
学区主管/Superintendent
Poway 联合学区

目录

	页
学校纪律制度与规程-教育法 35291.....	6
A. 所有学生.....	6
1. 停学-教育法 48900.....	6
2. 开除.....	8
B. 性骚扰政策-教育法 231.5, 48980(g), 48900.2.....	8
C. 仇恨暴力-教育法 48900.3.....	8
D. 骚扰、恐吓或威胁-教育法 48900.4.....	8
E. 对学校官员、学校财产或两者兼有的恐怖威胁-教育法 48900.7	8
F. 停学/开除: 替代及其他纠正手段-教育法 48900, 48900.5, 48911.....	9
怀孕及育儿学生的权利和选择-教育法 46015.....	9
加州健康青少年法案-教育法 51934, 51938.....	9
学生自杀预防政策 – 教育法 215	10
学生安全: 人口贩卖预防资源 – 教育法 49381	10
儿童营养-教育法 49510-49520.....	10
学校餐食收费-教育法 49557.5.....	10
拒绝参与对动物的有害使用的权利-教育法 32255-32255.6.....	10
免疫接种和传染疾病-教育法 48216, 49403.....	11
用药-教育法 49423.....	11
持续药物治疗方案-教育法 49480.....	11
学生医疗与医院服务-教育法 49471, 49472.....	11
有临时残疾的学生; 个人指导-教育法 48206.3, 48207, 48207.3, 48207.5, 48208.....	12
残疾学生- 1973 年《康复法案》第 504 条.....	12
特殊教育: 学生甄别系统-《残疾人教育法》; 教育法 56301.....	12
特殊教育: 投诉-教育法 56500.2.....	12
特殊教育: 正常程序聆讯-教育法 56502.....	12
特殊教育: 记录审查-教育法 56043(n).....	12
体检; 家长拒绝体检-教育法 49451.....	13
儿童健康与残疾预防项目-《健康与安全法案》 124085, 124105	13
《寄养青少年权利法案》-教育法 48853; 48853.5; 49069.5; 51225.1; 51225.2.....	13
军人家庭子女及其他被保护学生- 教育法 49701, 51225.1, 51225.2.....	16
石棉-40 C.F.R. 763.93.....	18

农药的使用-教育法 17612, 48980.3.....	18
校车和乘客安全-教育法 39831.5.....	18
威廉姆斯投诉政策和程序-教育法 35186.....	18
关于替代学校的通知-教育法 58501.....	18
反歧视申明.....	19
出勤-教育法 48980(h).....	19
A. 居住地要求-教育法 48200, 48204, 48204.3, 48204.4, 48204.6.....	19
B. 法定入学选项.....	20
• 学区内部选择政策 (EC 35160.5(b)):	20
• 学区间转学 (EC 46600 et seq.).....	20
C. 因宗教活动的缺席-教育法 46014.....	20
D. 因接受私密医疗服务而缺席-教育法 46010.1.....	20
E. 关于“早放学日”和“教员进修日”的通知-教育法 48980	20
F. 扣分/扣学分-教育法 48980(j).....	20
G 允许缺席、正当的个人原因、学分（教育法 48205）、旷课 (教育法 48260, et seq.)	21
指纹识别项目-教育法 32390.....	22
职业咨询和课程选择中的性别平等-教育法 221.5(d)	22
大学录取要求和技术教育-教育法 51225.3, 51229.....	22
学生助学金申请-教育法 31225.8.....	22
关于大学先修课程费用的经济帮助-教育法 48980(j), 52242	23
教师资格.....	23
雇员与学生的互动 44050.....	23
统一投诉程序-5 加州法规法案 4622.....	23
运动队的学生保险-教育法 32221.5.....	23
学校认证-教育法 35178.4.....	23
学生健康-口腔健康评估-教育法 49452.8.....	23
学生记录、权利通知-20 美国法典 1232g; 教育法 C 49063, 49068, 49069, 49073.....	24
脑震荡和头部受伤、鸦片类药物-教育法 49475; 49476.....	24
《安全学习环境法案》-教育法 234, 234.1.....	25
关于学生移民和公民身份的保护-教育法 234.7.....	25

教案简介-教育法 49091.14.....	25
目录信息-教育法 49073.....	25
问卷调查-教育法 51513; 20 美国法典 1232h.....	26
征兵人员获取学生信息-20 美国法典 7908.....	26
加州高中能力考试-5 加州法规法案 11523.....	26
加州助学金项目-教育法 69432.9.....	27
校园外午餐-教育法 44808.5.....	27
学生收费-教育法 49010.....	27
父母或监护人获取信息的权利-教育法 51101.....	27
加州对学生表现和学习进展的测试-教育法 52052, 60640.....	28
双语教育-教育法 52173.....	28
宣传: 公开学生信息-20 美国法典 1232g.....	28
英语沉浸式项目-教育法 310.....	29
第一款 (TITLE 1) -20 美国法典 6311.....	29
第一款 (TITLE 1): 家长和家庭参与.....	29
无烟校园-健康与安全法案 104420, 104495.....	29
暴力重犯或轻犯学生的转学-教育法 48929, 48980(m).....	29
学校问责报告卡-教育法 35256, 35258.....	30
儿童虐待和忽视报告-刑法 11164.....	30
扰乱公立学校秩序或会议-教育法 32210.....	30
对机密交流非法录音-刑法 632, 教育法 51512	30
学生债务-教育法 49014.....	30
传播广告的电子产品或服务-教育法 35182.5.....	30
获取学生心理健康服务-教育法 49428.....	31
就学生网络安全问题致家长的一封信.....	32
常见问题与解答: 怀孕/育儿学生的权利和选项.....	34

学校纪律制度与规程-教育法 35291

A. 所有学生

1. 停学-教育法 48900

学生仅在学区主管或就读学校校长认定其犯有以下 (a) 到 (r) 中任一行为的情况下，方可被停学或建议开除：

- a. (1) 造成、试图造成或威胁会对他人造成身体伤害；
(2) 除自卫外，蓄意对他人使用武力或暴力。
- b. 在没有校长或校长委托人书面同意的前提下，持有、贩卖或提供枪支、刀具、爆炸物或其他危险物品。
- c. 非法持有、使用、贩卖、提供、滥用《健康与安全法》第 2 章（自第 11053 节开始）第 10 部分中所列的管控药物、酒精饮料或任何麻醉品。
- d. 非法提供、安排或协商贩卖《健康与安全法》第 2 章（自第 11053 节开始）第 10 部分中所列的管控药物、酒精饮料或任何麻醉品。以管控物质、酒精类饮料或麻醉剂为名，向他人贩卖、传递或提供其他液体、物质或材料。
- e. 抢劫、敲诈，或试图抢劫或敲诈。
- f. 给学校财产或私人财产造成或试图造成损害。
- g. 偷盗或试图偷盗学校财产或私人财产。
- h. 持有或使用烟草或烟草及尼古丁类产品，其中包括但不限于：香烟、雪茄、微型雪茄、丁香香烟、无烟烟草、鼻烟、咀嚼烟草和槟榔。此处并不限制学生使用和携带其处方要求之产品。
- i. 淫秽行为或习惯性猥亵。
- j. 非法拥有或提供、安排、协商贩卖《健康与安全法》第 11014.5 章所定义的吸毒用具。
- k. (1) 破坏学校活动或蓄意违抗学校监管人员、老师、行政人员、学校领导或其他工作人员在执行其职权时的权力。(2) 除第 48910 条所述之外，任何学前班 (K) 或一到三年级学生，都不得因本节所述任何行为而被处以停学处罚。同时，本节所述任何行为，都不得作为建议开除学前班 (K) 或一到十二年级学生的依据。
- l. 蓄意收受被偷盗的学校财产或私人财产。
- m. 拥有仿真武器。本节所指“仿真武器”指的是：在物理性质上与真实武器极为相似，以至于一个拥有正常判断能力的个人会将其误认为真实武器的仿制武器。
- n. 《刑法》第 261、266c、286、288、288a 或 289 条所定义的性骚扰或试图性骚扰；或《刑法》第 243.4 条所定义的性侵犯。
- o. 为阻止作为投诉证人的学生或作为学校纪律诉讼中证人的学生作证，或/及为对作证学生进行报复，对该生骚扰、威胁或恐吓。
- p. 非法提供、安排贩卖或贩卖处方药 Soma。
- q. 参与或试图参与“考验活动 (hazing)”。此处所谓“考验活动”，指的是任何发起或预发起有可能造成之前的、在读的以及即将就读的学生严重身体伤害、个人诋毁或生理或心理上负面伤害的学生组织的行为，不管此组织是否为官方认可的教育机构。此处所指“考验活动”不包括体育活动或学校批准的活动。
- r. 参与凌霸行为。在本节中，以下词语的定义为：
 - i “凌霸”指的是任何严重或普遍的身体或言语行为，其中包括书面或电子媒体交

流；包括第 48900.2、48900.3 或 48900.4 条定义的，一个学生或一个团体对一个或多个学生做出的、会产生下列后果的行为：

1. 使一名或多名有正常推理判断能力的学生害怕受到人身伤害或财物损失。
2. 对一名有正常推理判断能力的学生，在生理或心理健康上造成严重负面影响。
3. 对一名有正常推理判断能力的学生，在学习成绩上造成严重干扰。
4. 对一名有正常推理判断能力的学生，在参加学校组织的活动或享受学校提供的福利与项目上造成严重干扰。

ii (A) “电子行为”指的是在学校网站或其他非学校网站上，使用包括但不限于电话、无线电话、其他无线通讯设备、电脑、传呼机在内的电子设备，制作或传播以下，但不限于以下，任何一种通讯交流：

1 消息、文本、声音、录像或图像。

2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社交媒体上的发文：

a) 发布或创建诋毁页面。“诋毁页面” (Burn Page) 指的是以 (i) 段所描述的一种或多种负面影响为目的，而创建的互联网页面；b) 以 (i) 段所描述的一种或多种负面影响为目的，有效冒充或模仿另一个真实的学生。“有效模仿” (Credible Impersonation) 指的是蓄意在没有征得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以凌霸为目的模仿他人，从而使得旁观者有理由相信模仿者是或曾经是被模仿的人；c) 以 (i) 段所描述的一种或多种负面影响为目的，创建假身份。“假身份” (False profile) 指的是虚构的学生身份或利用其他真实学生的特点或相似度创建的假身份。

3 网络性欺凌。此处“网络性欺凌” (Cyber Sexual Bullying) 指的是通过电子网络手段从一个学生向另一个学生或学校人员传播、征集或煽动传播会造成，或有可能造成 (i) 段中 (1) 到 (4) 项后果的图片或其他视觉录像。上述“图片”或“其他视觉录像”包括裸体、半裸体或有明显性意味的图片、其他视觉录像或其他电子行为。此处的“网络性凌霸”不包括带有任何严肃文学、艺术、教育、政治或科学价值的描写、画像或图像，也不包括涉及体育活动或学校批准的活动中的描写、画像或图像。

(B) 尽管有 (i) 和 (A) 这两部分，但仍不能仅仅因为某电子行为已在网络上传播或发布，而被认定为普遍行为。

iii “有正常推理判断能力的学生” (Reasonable pupil) 指的是无需特殊照顾、拥有正常技能和对同龄人行为的判断 (或通过其特殊需求进行判断) 的学生，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有特殊需要的学生。

s 学生不得因本部分所列任何行为而被处以停学或开除，除非该行为与学校活动，或与在本学区主管或校长之管辖范围内的出勤或任何其他学区的出勤有关。学生有可能因本部分所列出的，并与学校活动或出勤有关的行为而被处以停学或开除。这些行为发生的时间包括，但并不限于以下任何一种：

- i. 学生在校时；
- ii. 去往学校或从学校返回途中；
- iii. 校园内外的午餐时间；
- iv. 学校组织的活动过程中，往返活动的途中。

t 根据《刑法》第 31 条，协助或挑唆对他人身体伤害的行为或试图对他人身体伤害的学生，有可能受到停学处分，但不会被开除。但如果青少年法庭判定该生已犯有协助或挑唆身体暴力罪，使得受害人遭受严重的身体创伤，则应按照纪律条例 (a) 条所述处理。

u 此处“学校财产”包括但不限于电子文件和数据库。

- v 根据第 48900.5 条，学区主管可按照自己的判断，为触犯本部分条例的学生提供与之年龄相符合的、可用于替代停学或开除的处罚手段，以处理和纠正该生所犯之过失。
- w 立法机关更倾向于对逃学、迟到或因其他原因缺席学校活动的学生，采取停学或开除的替代处罚方式。

2. 开除

学生会因《教育法》第 48915 条中所列任一原因而被建议开除，开除程序将按照《教育法》第 48918 和 48918.5 条展开。

B. 性骚扰政策-《教育法》 231.5、48980(g)、48900.2

PUSD 绝不容忍参加任何学区项目或活动的任何人的性骚扰行为。这包括学生对学生或同事间的性骚扰，也包括学生和学区任何成员之间的性骚扰。PUSD 严肃对待所有关于性骚扰的投诉，调查并着手解决性骚扰事件。如果调查结果确定性骚扰确实发生，学区会采取合理、及时的纠正措施，以终止骚扰行为、消除恶劣环境并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涉嫌违反 PUSD 政策或联邦或州法律的学生性骚扰行为，将根据 PUSD 政策与规程处理。相关政策与规程可在以下网站找到：<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Board-Images/BoardPolicy/5000/AR-5145-7-Sexual-Harassment.pdf>。四到十二年级的学生，如被学区主管或所就读学校校长认为有以下性骚扰行为，则该生有可能被停学或被建议开除。

《加州教育法》第 212.5 条将性骚扰定义为：在下列情况下，来自或身处工作或教育场所的某人所做出的任何令人生厌的性暗示、性邀约以及口头、视觉或身体上的性接触：

- a) 对该行为的服从，明确或潜在地对个人的工作、学业状态或进展造成了影响。
- b) 对该行为的服从或拒绝，被用作做出影响个人的工作或学业决定的基础。
- c) 该行为具有给受害人的工作或学业表现带来负面影响，或营造一种令人生畏、充满敌意或攻击性的工作或教育环境的目的和作用。
- d) 对该行为的服从或拒绝被用作做出对其个人产生影响的任何决定的基础。这些决定涉及：个人所能享受和参加的教育机构的福利和服务、荣誉、项目或活动。

C. 仇恨暴力-教育法 48900.3

根据《教育法》233 (e)，如学区主管或学生就读学校校长认为一名四到十二年级的学生造成、试图造成、威胁造成或参与了仇恨暴力行为，该生则有可能被停学或被建议开除。

D. 骚扰、恐吓或威胁-教育法 48900.4

四到十二年级的学生，如被学区主管或所就读学校校长认为蓄意参与针对学区工作人员或学生的骚扰、威胁或恐吓，且其行为在实质上或有足够可能严重扰乱课堂秩序、制造严重混乱及利用制造恐吓或敌对的教学环境来侵犯学校人员或学生的正当权益，则该生有可能被停学或被建议开除。

E. 对学校官员、学校财产或两者兼有的恐怖威胁-教育法 48900.7

如学区主管或所就读学校校长认为学生制造了针对学校官员或/和财产的恐怖威胁，则该生有可能被停学或被建议开除。“恐怖威胁”包括通过书面或口头形式蓄意发表的，任何可能导致死亡、

他人严重身体伤害或超过 1000 美元财产损失的犯罪威胁言论。此类言论有明确的威胁目的，即便没有真正实施的意图，但由于其传达的明确性、绝对性和直接性，会导致受害人对自身或其直系亲属的人身安全、学区财产安全、其自身或直系亲属的财产安全产生持续的焦虑和恐惧。

F. 停学/开除: 替代及其他纠正手段-教育法 48900, 48900.5, 48911

总的来说，停学处罚应在使用其他纠正手段失败的情况下才会使用。PUSD 可能会将除停学和开除以外的纠正手段记录在学生档案中。其他纠正手段包括：学校工作人员与学生父母或监护人以及学生之间的会谈、建议约见学校辅导员或心理医生、学习小组、指导小组或其他帮助行为纠正及拟定和开展行为纠正计划的干预团队、建议接受心理-教育评估、解决特别行为问题的课后项目以及在学校进行的课后社区服务。如校长或校主管认为学生违反了 48900 条中的(a)、(b)、(c)、(d) 或 (e)项，或学生的存在会对他人造成危害，则该生有可能会在初犯时即被停学。学生被停学前，应召开一个由校长、校长代理人或学区主管和学生共同参加的非正式会议。如若可行，相关教师、管理人员或学校雇员也应参加会议。学生应在会上被告知被处罚的原因，以及实施停学手段前所尝试过的纠正手段。

怀孕及育儿学生的权利和选择-教育法 46015

怀孕或育儿学生指的是：已分娩或即将分娩，或身为婴儿的父母的的学生。怀孕或育儿学生享有至少八周的育儿假期。如有医疗需要，此假期可于分娩前开始；或于学年中，包括任何暑期必修课程，分娩后开始。学生无需请假或通知其所在学校。本权利是学生利益得以保障的基本权利，如有医疗上的需求，本权利还有扩大的可能。育儿假期为被允许的缺席，不应要求怀孕或育儿学生在休假期间完成任何功课。

怀孕或育儿学生可返回之前就读学校继续所学课业。其有权获得弥补休假期间错过的任何课业的机会。为完成州或地方对高中毕业的要求，允许此类学生注册就读第五年高中，除非校方有理由相信该生能够在高中第四年末完成毕业要求。

不愿继续注册就读之前所在学校的怀孕或育儿学生，有权选择地方教育机构提供的替代教育选项。如在后者入学，应给予学生与常规教育相当的项目、活动和课程。另外，学校不应因学生选择上述安排而对学生处以惩罚。

如学生认为学校在上述权利上，存在基于性别的歧视，可以通过《加州法规法案》（*California Code of Regulations*）第五条款 4600 条以及以下的《统一投诉程序》（*Uniform Complaint Procedures*）进行投诉。

加州健康青少年法案-教育法 51934, 51938

参加 PUSD 项目或活动的学生，可能会接受个人健康与公共安全教育。其内容可能包括：事故预防、急救、火灾预防、资源保护以及包括全面性健康教育和艾滋病预防在内的健康教育。

PUSD 计划于 2019-2020 学年，在七年级和九年级中开展全面的性健康教育及/或艾滋病预防教育。授课内容包括：关于性骚扰的知识、性侵犯、人口贩卖，以及其他信息。关于人口贩卖的信息，包括下列两种：

a) 人口贩卖的普遍性、性质、减少人口贩卖的策略、如何与他人建立健康的交往界限、如何安全地寻求帮助；以及

b) 社交媒体和移动电子设备如何被利用为人口贩卖的工具。

本课程将由 PUSD 人员或外界机构人员讲授。如果 PUSD 决定由外界机构人员向学生进行全面的性健康及/或艾滋病预防教育，学区将用信件或其他方式，在该课程开始的至少 14 天前，向家长发出通知。

根据《教育法》第 51930 条及以下，学生的父母或监护人有权要求 PUSD 提供《加州健康青少年法案》（California Healthy Youth Act）的副本，同时也有权审查全面性健康教育及艾滋病预防教育课程中所用到的书面和影音教材。如有上述需求，请与学生就读学校联系。

学生的父母或监护人可以通过向就读学校提出书面申请的方式，要求学生退出任何与全面性教育或艾滋病预防教育相关的课程。

在父母或监护人要求下，被允许不参加全面性教育或艾滋病预防教育的学生，不应因此受到纪律处罚、学习惩罚或其他形式的处罚。校方应为上述学生安排替代教育活动。

学生自杀预防政策——教育法 215

PUSD 采用了针对 1-6 年级学生的自杀预防政策。该政策可通过点击 <https://www.powayusd.com/PUSD/media/Board-Images/BoardPolicy/5000/BP-5141-52-Suicide-Prevention.pdf> 找到。有关自杀预防的规程、干预、事后介入，可在 <https://www.powayusd.com/PUSD/media/Board-Images/BoardPolicy/5000/AR-5141-52-Suicide-Prevention.pdf> 找到。

学生安全：人口贩卖预防资源 – 教育法 49381

PUSD 理事会将与辖区内含 6-12 年级的学校合作，寻求向学生父母和监护人传达人口贩卖预防资源最合适的方法，并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在各校实施。

儿童营养-教育法 49510-49520

接受公共资助的学生或达到减免餐费收入标准的家庭可享受免费或减价餐食。餐食项目的具体情况可在学生就读学校网站以及“食品与营养部”网站上 <https://powayusdnutrition.com/> 找到。所有父母和监护人都会在入学时收到一份申请表格。如需申请免费或减价餐食，请点击 <https://www.myschoolapps.com/>，或向学校办公室索取纸质申请表。纸质申请表须在填好后交还给学校，或寄至以下地址： Food and Nutrition Department, 12225 Kirkham Road, Suite 100, Poway, CA 92064-8847

学校餐食收费-教育法 49557.5

学校委员会不鼓励收取餐费，但承认有时候学生会忘记或弄丢餐费。如有此类情况发生，应满足学生的需求并向学生提供应急餐食。此种做法是出于对学生的考虑，仅提供一次餐食以作应急之用，并且默认会在第二天收到补交的餐费。应急餐食/收费是一种针对家长或学生偶尔忘记带餐费这一问题的临时解决方案，而非针对家长无法长期付餐费的情况。免费及减价餐食的申请表可在各学校索取。

拒绝参与对动物的有害使用的权利-教育法 32255-32255.6

基于道德上的异议，学生有权选择不参加涉及对动物有害或破坏性使用的教学项目，并在老师的同意下选择完成另一替代教学项目。如有意退出上述教学项目，父母或监护人必须提交书面申请。“选择

退出表格”可在注册网页中的“其他表格”（Optional Forms）中找到：

<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Enrollment/2019-20/en/Optional/OPTIONAL-07-Right-to-Refrain-From-Harmful-or-Destructive-Use-of-Animals.pdf>.

免疫接种和传染疾病-教育法 48216, 49403

PUSD 遵守所有与学生入学免疫接种要求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定。不按照法律规定接种疫苗的学生，本学区将不予注册。如有充分理由相信学生已暴露于某种疾病下，并且其接种证明没有相关疫苗的接种记录，本学区有可能暂时禁止该生上学，直至地方健康官员确认该生已没有发展或传播此种疾病的可能。

如父母或监护人向相关机构提交由注册医师提供的书面陈述，说明学生的身体状况或与学生相关的诊疗状况，并证明考虑到上述状况，疫苗接种对学生而言并不安全，该生应被免于疫苗接种要求。书面陈述应指出学生诊疗状况的特殊性质和可能持续的时间，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医师不建议疫苗接种所基于的家族病史。

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加州立法机关取消了基于个人信仰原因疫苗接种的豁免。如在 2016 年 1 月 1 日前向 PUSD 提交了因个人信仰原因拒绝疫苗接种声明的学生，应准予入学。该生入学资格被保留至其进入下一个年级区间。年级区间指的是（1）从出生到幼儿园（preschool）；（2）学前班（K）和 1 到 6 年级，包括过渡性学前班（TK）；（3）7 到 12 年级。

为防止或控制传染疾病，PUSD 可能会在家长书面许可的前提下，给学生接种疫苗。

用药-教育法 49414, 49423

任何必须将处方药带到学校以及任何希望在用药方面得到学校人员帮助的学生，均须向学校提交一份由医师出具的书面用药指南和一份家长提出的用药协助申请书。学生仅在符合下列条件时，方可自行携带并使用自动注射肾上腺素：已提交由医师出具的书面用药指南和家长同意自行用药授权书。该授权书应允许学校护士或其他人员在需要时与学生的医生进行沟通，并免除学区及其工作人员在由于该生自行用药而产生不良反应时的民事责任。

根据州法律 (教育法 49414)规定，所有学区所辖学校都应配备肾上腺素自动注射器。本学区可能对出现不明原因但危及生命的过敏症状的个人使用该肾上腺素。

持续药物治疗方案-教育法 49480

任何使用针对非偶发性疾病的持续药物治疗方案学生的父母或监护人，应向学校护士或其他相关人员告知以下信息：药物名称、目前剂量、责任医师姓名。在学生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同意的前提下，学校护士可能会与责任医师取得联系，也可能就此种药物可能会对学生在身体、智力、社会行为上产生的影响以及当不良反应、漏服或服用过量等情况发生时，可能会出现的行为信号和症状，与学校工作人员进行探讨。

学生医疗与医院服务-教育法 46010, 49471, 49472

针对学生在校参加活动时可能发生的意外，PUSD 向家长提供加入医疗/医院服务项目的机会。PUSD 将把学区不提供此类医疗或医院服务的信息告知给每一位参加体育活动的学生的父母或监护人。

有临时残疾的学生；个人指导-教育法 48206.3, 48207, 48207.3, 48207.5, 48208

因临时残疾而无法或被医生建议不能到校上课的学生，可接受特别个人指导（非独立学习）。父母或监护人须事先与校长联系，以确定具体事宜。

残疾学生- 1973 年《康复法案》第 504 条（THE REHABILITATION ACT）

联邦 1973 年《康复法案》第 504 条和《美国残疾人法》（42 美国法典 12101, et seq.）禁止基于残疾的歧视。第 504 条要求学区识别和评估身患残疾的学生，从而为他们提供免费和适宜的公立教育。因患有严重影响一项或多项日常活动，如视觉、听力、行走、呼吸、工作、完成需要动手的任务、学习、进食、睡眠、站立、抬举、弯曲、阅读、集中精力、思考、发言等生理或精神残疾的个人，有资格与非残疾学生一样，接受旨在满足其需求的服务和帮助。

- PUSD 指定 504 条实施负责人：
James Dayhoff, 出勤与纪律主管（Director of Attendance and Discipline）
jdayhoff@powayusd.com
(858) 521-2840
- PUSD 根据 504 条，对残疾学生进行筛查和评估的程序：
<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Board-Images/BoardPolicy/5000/BP-5145-31-Equal-Opportunities-for-All-Students.pdf>
- 根据 504 条，如学生符合接受特殊服务的条件，其有权以书面形式收到建议计划书。
- 在适当的前提下，学生有权在最大程度上与非残疾学生一同接受教育。

父母或监护人法律保障副本可在以下网页获得：<https://powayusd.com/en-US/Departments/Attendance-Discipline/Parent-Guardian-Rights>.

特殊教育：学生甄别系统-残疾人教育法（IDEA）；教育法 56301

联邦和州法律要求：为符合条件的 3 到 21 周岁的残疾学生，在最为宽松的环境中，提供免费和适当的（FAPE）的公立教育。任何怀疑自己的孩子因残疾原因而存在特殊需求的家长，都可以就该生是否符合接受特殊教育服务提出评估申请。PUSD 的甄别政策和程序，可在以下网页找到：

<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Board-Images/BoardPolicy/6000/BP-6164-4-Identification-and-Evaluation-of-Individuals-for-Special-Education.pdf>.BP6164.4(a)

特殊教育：投诉-教育法 56500.2

如认为学校违反了联邦或州关于特殊教育甄别、安置或相似问题的条例，父母或监护人有权向学校提出书面投诉。州法律要求投诉方在向加州教育部提交投诉的同时，也向 PUSD 提交一份投诉的副本。投诉程序请向校长索取。

特殊教育：正常程序聆讯-教育法 56502

州教育局长须制定一份示范表格，以协助家长和监护人提交正当程序申请。如欲就特殊教育权利展开正常程序的聆讯，可在下列网页找到示范表格：<https://www.dgs.ca.gov/OAH/Case-Types/Special-Education/Services/Page-Content/Special-Education-Services-List-Folder/Requesting-a-SE-Hearing>

特殊教育：记录审查-教育法 56043(n)

特殊教育学生的父母或监护人可以申请审查学生记录，并索取记录副本。审查须在申请提交后五个工

作日内，且在该生“个人教育计划”（IEP）会议、聆讯或决议会议之前进行。

体检：家长拒绝体检-教育法 49451

学年中，不同年级的学生将接受各种强制性的健康筛查（视力、听力和辨色）。老师、家长、成年学生对检查的建议，也将被接受。如家长提出书面申请，并同时提交学生主管医师提供的当前报告，学生有可能免于接受上述强制性筛查。当有充足理由相信学生已感染已知传染疾病时，该生将被拒绝出勤。

教育法第 49455 条要求学校护士或其他被授权人员，在学前班（K）期间或学生首次就读加州学区小学时，以及 2、5、8 年级时（除非学生首次就读时间为 4 或 7 年级），检查学生的视力和听力。法律也要求学生在 10 年级时接受听力筛查。

儿童健康与残疾预防项目-健康与安全法案（HSC） 124085, 124105

学生就读一年级前，家长必须让其接受健康筛查或获得免于筛查的豁免。家长须填写完成“健康筛查证明”或在豁免书上签名。健康筛查应在学前班（K）开始前 6 个月内或学前班期间完成。我们鼓励家长在进行筛查的同时让孩子接受必需的免疫接种。家长可向学校办公室咨询由“儿童健康与残疾预防项目”提供的，针对低收入家庭学生的免费健康筛查。

寄养青少年权利法案-教育法 48853; 48853.5; 49069.5; 51225.1; 51225.2

“寄养儿童”指的是根据《社会福利与机构法案》（WIC）第 309 条，搬离原生家庭的儿童；是作为按照 WIC 第 300 条或 602 条提交申请的当事人的儿童；或同时具备上述两项的儿童。

被安置在有资质的儿童机构或寄养家庭中的寄养儿童，应在该机构或寄养家庭所在区域的教育机构中接受教育，除非符合以下情况中的一项：

- (1) 学生被允许继续在原生家庭所在学校就读；
- (2) 学生自己的“个人教育项目”（IEP）要求其被安置在非公立、非宗派学校或机构，或在另一所当地教育机构。
- (3) 根据《社会福利与机构法案》第 361 或 726 条，或 56055 条（“教育权利拥有者”）的作为教育权利拥有者的父母、监护人或其他人员认为将学生安置在另一教育项目中是对学生利益的最大化，并已向地方教育机构提交书面申请阐述其决定。该申请应声明父母、监护人或教育权利拥有者知晓以下各项：
 - (A) 该生有权在限制最少的环境中就读一所普通公立学校。
 - (B) 如适用，替代教育项目为特殊教育项目。
 - (C) 单方面将学生从普通公立学校转走及将学生安置在替代教育项目中的决定，有可能不会受到地方教育机构的资助。
 - (D) 任何寻求为替代教育项目报销的尝试，最终结果都有可能是由父母、监护人或教育权利拥有者负担。

父母、监护人或教育权利拥有者应在决定将寄养儿童安置在少年法庭学校、社区学校或其他替代教育机构前，首先考虑普通公立学校。

根据相关法律和理事会政策，寄养儿童仍有可能面临被开除的惩罚。

除本通知所含权利外，寄养青少年仍受制于其他有关少年法庭学校教育安置、少年看守所拘留、少年法庭辅育院、营地、野外营地或地区设施的法律。

在紧急避难所居住的寄养儿童（联邦 McKinney-Vento 无家可归者帮助法案（42 美国法典 Sec. 11301, et seq.)), 如有必要，有可能在短时间内，因下列原因中的一种，于紧急避难所接受教育：

- (1) 基于健康和安全的紧急状况
- (2) 如因不能立即判断在原校就读是否为该生最佳选择，或无法实现接送学生往返原学校，而导致学生无法接受教育，为学生提供临时、特殊和辅助服务以满足其需求。

教育权利拥有者就学生教学安置做出决定后，临时教学地点有可能被安排在学生的紧急避难住所。

所有教育和学校安置的决定都应保证学生被安排在最为宽松的项目中，并且能与其他学生一同享受教学资源、服务和课外活动。在任何情况下，教育和学校安置的决定都应建立在学生利益最大化的前提下。

PUSD 指定 Mercedes Hubschmitt 女士作为寄养儿童的教育联系人。其联系方式为 (858) 521-2800。教育联系人的职责在于：为学生的安置决定及原籍学校的确定提供顾问服务。但联系人不能替代保留教育权利的父母或监护人、法庭指定责任成人、履行寄养儿童法定教育权利的代理父母或寄养父母。教育联系人有以下职责：

- (1) 确保和协助合理的教育安置、学校入学和退学；
- (2) 帮助寄养儿童转校或转学区，以确保学分、记录和成绩的顺利转调；
- (3) 当被学区主管指派时，将寄养学生待处理的纪律处罚程序告知该生的律师和儿童福利机构代表。根据《残疾人教育法案》（IDEA），如寄养学生符合接受特殊教育或其他相关服务的条件，教育联系人也负责将待处理的违纪行为定性，告知该生的律师和儿童福利机构代表。

在少年法庭拘留之初或法庭对寄养儿童有任何后续的安置变化时，该生就读的地方教育机构应允许其在法院管辖期间继续在原校就读。如法院管辖权在学年结束前终止：

- (1) 应允许之前就读学前班（K）或 1 至 8 年级的寄养学生在学年内继续就读原学校。
- (2) 应允许之前就读高中的学生继续就读原学校，直至毕业。
- (3) 往返学校的交通并非必需，除非该寄养学生的个人教育计划（IEP）认为往返交通于其所接受的服务有必要或有助于学生更好地接受特殊教育。地方教育机构有权判断决定交通事宜。寄养儿童权利不能取代其他与寄养儿童接受特殊教育相关的法律。
- (4) 保证寄养儿童在现有学校升学流程下，拥有和其他学生一样的入学福利。如该生转入不同年级，应允许其在原学区内所辖相同的学校就读；如该生转入另一学区的初中或高中，应允许

其在该学区指定学校就读。

在与寄养儿童及其教育权利拥有者商讨的过程中，教育联系人有可能建议该生放弃在原校就读，而选择就读其现居地所辖公立学校。这一建议须以书面形式呈现，阐述提出建议的基础及为何这样的选择会最大化学生的利益。

- (1) 如教育联系人、寄养儿童和教育权利拥有者同意“放弃在原校就读而选择就读推荐学校，对该生是最好的选择”，寄养儿童应立即在推荐学校注册入学。
- (2) 被推荐学校应立即为该寄养儿童办理注册入学，就算该生在任何曾就读学校仍有欠费、未缴清罚款、未归还课本或借款，或该生无法提供入学所需的服装或记录，如过往成绩记录、包括疫苗证明在内的医疗记录、居住证明或其他文件等。
- (3) 不管该生是否在最近就读学校仍有欠费、未缴清罚款、未归还课本或其他物品、借款，在寄养儿童提出入学申请的两个工作日内，新学校的教育联系人应与该校取得联系，以获得该生所有新学校所需的记录。学生最近就读学校的教育联系人应在收到请求后，于两个工作日内向新学校提供该生教育记录的完整副本。

如有任何与本节所述学生安置问题相关的分歧发生，学生在分歧得以解决前，有权继续留在原校。

“原校”（School of origin）指的是学生在永久居所居住时就读的学校，或指寄养学生最近就读的学校。如寄养学生在永久居所居住时就读的学校与其最近就读学校不同，或寄养学生曾在最近 15 个月内就读另一所学校，教育联系人，在与寄养学生和教育权利拥有者协商并达成一致后，在保证学生利益最大化的前提下，应确定被认为是原校的学校。

如寄养学生因法院或安置机构更换其安置方案而缺勤，该生的成绩和学分应按其离开学校的日期计算。不应因此种情况下的缺勤降低学生分数。如寄养学生因被证实的出庭或其他相关法庭传召而缺勤，不应因此降低学生分数。

在完成高中第二年学习后任何时间转学的寄养或无家可归儿童，应被免于所有地方教育机构采纳的，州课业要求以外的课业及其他毕业要求，除非地方教育机构认为，该生有能力在高中第四年结束时完成地方对高中毕业的要求，并按时毕业。

寄养儿童转入新学校的 30 天内，地方教育机构应确定该寄养或无家可归儿童是否有能力在其高中第五年内，达到地方对毕业的要求。如该生有此能力，地方教育机构应做以下工作：

- (1) 将“可以在学校就读第五年以达到地方教育机构的毕业要求”的选项告知学生。
- (2) 将“在学校就读第五年以达到地方教育机构的毕业要求”这一做法对学生申请高等教育机构的影响告知给学生和教育权利拥有者。
- (3) 为学生提供转学至加州社区大学的信息。
- (4) 如学生年满 18 周岁，与学生；或如学生未满 18 周岁，与其教育权利拥有者，就“学生继续在高中就读第五年以达到地方教育机构的毕业要求”达成一致，并颁发许可。

如地方教育机构未能及时提供豁免通知，即便通知实际传达时间晚于法院对该生的管辖终止日期，或通知实际传达时，该生的定性已不再属于无家可归儿童，该生也应有资格获得豁免。

如根据本节所述，寄养或无家可归学生得到地方毕业要求豁免，并且在其高中第四年结束前完成州学业要求，并有权继续留在就读学校，学校或地方教育机构不应要求该生在高中第四年结束前毕业，也不应要求该生接受此豁免或拒绝该生注册任何其有权注册的课程。

如根据本节所述，寄养或无家可归学生未获得地方毕业要求豁免，或之前的豁免被拒绝，地方教育机构应在其符合豁免条件并再次提出申请时准予其豁免请求。豁免应在法院管辖终止后或该生不再属于无家可归儿童后，方可生效。不应仅为符合本节所述豁免条件而申请转学。

即便学生没有完成所有课业，地方教育机构也应接受寄养或无家可归学生在就读其他公立学校、少年法庭学校或非公立、非宗派学校或机构时所完成的符合要求的部分课业，并给予其所完成课业应得的全部或部分学分。

如寄养或无家可归学生在公立学校、少年法庭学校或非公立、非宗派学校或机构按要求完成了公立高中要求的所有课业，地方教育机构可以不要求该生重修课程。如学生没有完成所有课业，地方教育机构不可以要求学生重修其已修课程，除非地方教育机构，在与教育权利拥有者商讨后，认为该生有能力达到要求并按时从高中毕业。当寄养或无家可归儿童得到所修部分课程的部分学分时，如可行，该生应注册就读同一或与该课程相当的课程，以保证其有可能继续修完整个课程。不应阻止学生为达到加州州立大学或加州大学的入学要求而选修或重修某一课程。

有关违反本节所述要求的投诉，可根据《加州法规法案》（California Code of Regulations）第五条款第一部分中的《统一投诉程序》（Uniform Complaint Procedures）第五章第一节（自 4600 节开始）向地方教育机构提出。

不满地方教育机构裁决的投诉者，可向 CDE 提出申诉。在 CDE 收到申诉的 60 日内，投诉者会收到书面裁决书。

如地方教育机构认为投诉存在理据，或学区主管认为申诉存在理据，地方教育机构应向当事学生提供补偿。

军人家庭子女及其他被保护学生-教育法 49701, 51225.1, 51225.2

作为“军人家庭子女”的学生指的是：就读于学前班（K）至 12 年级的、现役军人家庭中的学龄儿童。“现役”指的是：于现役美国军警部门全职服役，其中包括根据 10 美国法典 1209 及 1211 所述的国民卫队（National Guard and Reserve）现役成员。

在完成高中第二年学业后任意时间转学的军人家庭子女，应被豁免任何州学业要求之外的，由地方教育机构采用的所有课业及其他毕业要求，除非地方教育机构有理由认为：该生有能力在高中第四年结束前，及时完成地方教育机构的毕业要求。

军人家庭子女转入新学校的 30 天内，地方教育机构应确认该生是否能够在高中第五年内达到该机构的毕业要求。如该生有能力在第五年内完成，地方教育机构应做到以下各项：

- (1) 将“可以在学校就读第五年以达到地方教育机构的毕业要求”的选项告知学生。

(2) 将“在学校就读第五年以达到地方教育机构的毕业要求”这一做法对学生申请高等教育机构的影响告知给学生和教育权利拥有者。

(3) 为学生提供转学至加州社区大学的信息。

(4) 如学生年满 18 周岁，与学生；或如学生未满 18 周岁，与其教育权利拥有者，就学生继续在高中就读第五年以达到地方教育机构的毕业要求达成一致，并颁发许可。

在有可能符合豁免地方教育机构毕业要求条件的军人家庭子女转入新学校的 30 天内，学区应将是否存在此种豁免以及学生是否符合豁免条件，告知给学生、学生父母或监护人。

如学区未能及时通知，即便通知下达时该生不再符合“军人家庭子女”的定义，该生也有资格获得当地毕业要求的豁免。

如根据本节所述，军人家庭子女得到地方毕业要求豁免，并且在高中第四年结束前完成州学业要求，并有权继续留在就读学校，学校或地方教育机构不应要求该生在高中第四年结束前毕业，也不应要求该生接受此豁免或拒绝该生注册任何其有权注册的课程。

如根据本节所述，军人家庭子女未获得地方毕业要求豁免，或之前的豁免被拒绝，地方教育机构应在其符合豁免条件并再次提出申请时准予其豁免请求。如在获得豁免时，该生仍为原校在校生或已转学至其他学校或学区，就算此时该生已不再属于“军人家庭子女”，此豁免仍生效。

学区不能要求，父母或监护人不能申请军人家庭子女为符合本节所述豁免条件而转学。

即便学生没有完成所有课业的情况下，地方教育机构应接受军人家庭子女在就读其他公立学校（包括美国国防部运营的学校）、少年法庭学校或非公立、非宗派学校或机构时所完成的符合要求的课业，并给予其所完成课业应得的全部或部分学分。

如军人家庭子女在公立学校、少年法庭学校或非公立、非宗派学校或机构按要求完成了公立高中要求的所有课业，地方教育机构可以不要求该生重修课程。如学生没有完成所有课业，地方教育机构不可以要求学生重修其已修课程，除非地方教育机构，在与教育权利拥有者商讨后，认为该生有能力达到按时从高中毕业的要求。当军人家庭子女得到所修部分课程的部分学时，如可行，该生应注册就读同一或与该课程相当的课程，以保证其有可能继续修完整个课程。不应阻止学生为达到加州州立大学或加州大学的入学要求而选修或重修某一课程。

有关违反本节所述要求的投诉，可根据《加州法规法案》（California Code of Regulations）第五条款第一部分中的《统一投诉程序》（Uniform Complaint Procedures）第五章第一节（自 4600 节开始）向地方教育机构提出。

不满地方教育机构裁决的投诉者，可向 CDE 提出申诉。在 CDE 收到申诉的 60 日内，投诉者会收到书面裁决书。

如地方教育机构认为投诉存在理据，或学区主管认为申诉存在理据，地方教育机构应向当事学生提供补偿。

以上所述保护措施也适用于寄养家庭学生、无家可归学生、曾就读少年法庭学校的学生、迁移儿童以及《教育法》第 51225.2(a)条所描述的参加“新生项目”的学生。

石棉-40 C.F.R. 763.93

PUSD 目前有针对学区内所有含石棉材料的便携设备的管理方案。该方案可在正常工作时间供审阅。
查询地点：设施、维护与运行部（**Facilities, Maintenance and Operations**）**13626 Twin Peaks Road, Poway CA 92064 Building 900**。

农药的使用-教育法 17612, 48980.3

所有下学年将被使用在学校设施上的农药产品的名称，都可在以下网站找到：

<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Enrollment/PUSD-Pesticide-Herbicide-List.pdf> 如希望在使用某种农药前得到通知，可在如下网站注册：<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Enrollment/2019-20/en/Optional/OPTIONAL-04-72hr-Application-Notification.pdf>。关于农药的更多信息，可在农药管理部（Department of Pesticide Regulation）网站上找到：www.cdpr.ca.gov。

PUSD 制定了一套安全、低风险的综合害虫治理方案。该方案可在以下网站找到：

<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Enrollment/PUSD-IPM.pdf> 和 <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Enrollment/PUSD-IPM-ChildCareCenter.pdf>。家长或监护人也可在正常工作时间前往设施、维护与运行部（**Facilities, Maintenance and Operations**）查阅方案。地址：**13626 Twin Peaks Road, Poway CA 92064 Building 900**。

校车和乘客安全-教育法 39831.5

包括校车车站列表、校车上下客区域行为规定、红灯穿越指南、校车危险区域以及往返校车站在内的安全规定，可在以下网站找到：<https://powayusd.com/trans>。校车安全制度可在以下网站找到：<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Enrollment/2019-20/en/ReadOnly/SchoolBusSafetyRules.pdf>。《PUSD 行政规章》（PUSD Administrative Regulation）AR 5131.1(a) 校车行为规定可在以下网站找到：<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Board-Images/BoardPolicy/5000/AR-5131-1-Bus-Conduct.pdf>。

威廉姆斯投诉政策和程序-教育法 35186

PUSD 采纳了一套统一的投诉程序来帮助识别和解决有关教学材料、危及学生或工作人员健康和安全的设备紧急状况、教师空缺或调配错误等问题。投诉程序以及索取投诉表的地点均张贴于所有教室内。

关于替代学校的通知-教育法 58501

加州法律授权所有学区提供替代学校。《教育法》将“替代学校”定义为：为实现以下目的而设在一所学校内的学校或单独的班级：

- (a) 最大程度上发展学生积极的自立、主动、和善、自发、机智、勇敢、创造力、责任感和快乐的价值观。
- (b) 实现通过学生自愿学习而获得最佳学习效果。
- (c) 保持一种最大化学生的自我激励，以及通过老师的课堂教学，引导并鼓励学生利用课后时间，发展兴趣爱好的学习状态。
- (d) 最大化老师、家长和学生共同持久地、永久地开发学习过程和学习内容的机会。

(e) 对于包括学校所在社区在内的不断变化的外界环境，最大化学生、教师和家长适应和融入的机会。

如有家长、学生或老师对替代学校更详细的信息感兴趣，县学校总监、学区行政办公室和各校校长办公室均有相关法律副本供参考。该法律特别授权有兴趣的个人要求学区理事会在各学区建立替代学校项目。

通知的副本也应于每年的三月，发布在易被学生、老师及家长注意到的至少两处显著位置。

反歧视申明

联邦和州法律严禁教育项目中的歧视。《教育法》第 200 条及以下要求：不论事实/感知人种、肤色、先祖、民族血统、国籍、种族、族群认同、年龄、宗教、婚姻状况或父母身份、怀孕状态、生理或心理残疾、性别、性取向、性别认同、性别表达、任何其他法律保护的身份或同与上述一项或多项相关联的个人或团体有联系，都应给予所有学生平等的接受教育、参加教育活动和使用教学设施的权利和机会。

1964 年《民权法案》第六章严禁基于人种、肤色和国籍的歧视。第九条款（Title IX）严禁基于性别的歧视。《美国残疾人法》和 1973 年《康复法》第 504 条严禁基于残疾的歧视。

PUSD 将依照章程，确保英文水平不会成为注册和参加学区项目的障碍。本政策适用于参加项目和活动的所有学生，除个别特例，如接触性体育运动外。根据联邦法律，针对违反本政策的投诉将按照《统一投诉程序》调查解决。

出勤-教育法 48980(h)

A. 居住地要求-教育法 48200, 48204, 48204.3, 48204.4, 48204.6

任何年满 6 至 18 周岁的个人都必须接受强制性的全日制教育。每一位应接受强制性全日制教育的个人应在公立全日制学校、继续教育学校或班级就读。就读时长应为学生父母或监护人居住地所辖学校理事会指定的全日制学校时长。

学生在满足下列任一条件时，可替代性地遵守学区有关就读学校居住地的要求：

- (1) 根据 56115.5 条所述，在寄养家庭或持证儿童机构所在学区范围内居住，或根据《福利与机构法》的条例，在学区范围内居住；
- (2) 根据 48853.5 条中下列（d）和（e）节，保留在原校就读的学生；
- (3) 学区间转学被批准的学生；
- (4) 在学区范围内居住的获得独立生活权的学生；
- (5) 在位于学区范围内的看顾者居所居住的学生；
- (6) 在学区范围内的州立医院住院的学生；
- (7) 学生的父母或监护人居住在学区范围外，但在学区所辖范围内任职，并在一学周中，和学生有至少三天居住在学区所辖范围内其任职地的居所；
- (8) 如学生的父母或法定监护人中的一方或双方，一学周内至少有 10 个小时在学区范围内工作，学区有可能会认为该生符合就读学校居住地的要求。
- (9) 学区应允许军人家庭子女在其军人家庭身份不变的情况下，在其原校继续就读，无论学年中该生家庭有任何居住地变动；

(10) 如学生的父母一方或双方曾是本州居民，但在违反自身意愿的情况下离开加州，如该生能提供以下证明，无论其现居所在何地，则可在学区中的学校就读：

- (A) 父母或监护人搬离的官方证明文件；
- (B) 学生因父母或监护人在违背其自身意愿的情况下搬离加州而一同搬离，而且在搬离时该生居住在加州；
- (C) 提供文件证明该生搬离加州时就读于加州公立学校。

居住地调查：PUSD 理事会就学生居住地资格调查采取的政策副本，可在以下网址找到：
<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Board-Images/BoardPolicy/5000/BP-5111-1-District-Residency.pdf>

B. 法定入学选项

- **学区内部选择政策 (教育法 35160.5(b)):** 在名额允许的前提下，学区所辖居民可申请就读学区内的其他学校。
- **学区间转学 (教育法 46600, et seq.):** 父母或监护人可选择转往其他学区就读。各学区应在网站上公开其学区间转学章程及时间表，包括学区理事会相关政策链接。在网上公布的信息应包括，但不限于：
 - 学区开始受理下一学年学区间转学申请的日期。
 - 学区批准或拒绝申请的可能原因，及作为证明材料必须提交的文件或信息。
 - 如可行，被拒绝的申请在学区提出最终决定前，在学区内提出上诉的过程和时间表。
 - 家长如不按学区所定时间表提交申请，即被视为放弃申请。
 - 受理申请的时间表，包括学区应做到的以下两项操作的声明：
 - 据 46600.1 条所述，当学生家长提交本学年申请时，将最终决定在收到申请的 30 日内告知家长。
 - 据 46600.1 条所述，当学生家长提交下学年申请时，将最终决定尽快告知家长，但不得晚于申请转学之学年开学的 14 日后。
 - 现有的学区间转学许可有可能被收回或撤销。

C. 因宗教活动的缺席-教育法 46014

在已满足最低上学天数要求的前提下，被理事会认可的宗教活动可能被作为申请允许缺席的理由。但每学月的这类缺席不可超过四天。

D. 因接受私密医疗服务而缺席-教育法 46010.1

7 到 12 年级的学生可在没有父母或监护人同意的情况下，因接受私密医疗服务而缺席。

PUSD 相信父母或监护人应参与到学生的医疗决策中。因此，尽管《教育法》允许学校在没有父母或监护人同意的情况下，同意学生因接受私密医疗服务而告假，但学区政策不允许学校按此执行。

E. 关于“早放学日”（Minimum Days）和“教员进修日”的通知-教育法 48980(c)

每学年初，或“早放学日”或“教员进修日”开始的一个月前，关于这两项的安排表会在如下网址公布：<https://powayusd.com/en-US/Calendars/2019-20-Student-Calendar>

F. 扣分/扣学分-教育法 48980(j)

不能因教育法 48205 条所允许的缺勤而导致的作业或考试缺失，而给学生扣分或扣学分。

G. 允许缺席、正当的个人原因、学分（教育法 48205）、旷课 (教育法 48260, et seq.)

州法律允许学生因正当的个人原因缺勤，并允许完成因缺勤未完成的作业。根据《教育法》第 48260 条及以下，未有正当理由缺勤的学生及其父母/监护人，有可能面临旷课及/或刑事处罚。

• 允许缺席:

(1) 尽管有第 48200 条规定，在符合以下情况时，学生应被视为允许缺席:

- (a) 因疾病原因
- (b) 因在县或市级卫生官员指导下的隔离
- (c) 因接受内科、牙科、眼科或推拿治疗
- (d) 因参加直系亲属的葬礼，前提是如葬礼在加州举行，不超过一天；加州以外，不超过三天
- (e) 因按照法律程序履行陪审团义务
- (f) 因学生的子女在上课期间生病或需要看医生，包括照看生病子女。此类情况学校不应要求医生出具证明。
- (g) 因合理合法的个人原因，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出庭、参加葬礼、庆祝宗教节日或庆典、出席宗教静修会、参加就业交流会。学生家长或监护人需以书面形式提出缺席申请，并根据理事会制定的同意标准，得到校长或理事会指定代表的许可。
- (h) 因担任根据选举法第 12302 条进行的选举的区域委员会成员。
- (i) 因和教育法 49701 所定义的、即将赶赴战场或从战场或战争支援岗位回乡的现役军人直系亲属团聚。本段所定义的缺勤时间长短，有学区主管决定。
- (j) 因参加学生的美国公民宣誓仪式。
- (k) 根据第 48260 条 (c) 段所述，由学校主管人员决定是否准予缺席。

(2) 因本节所涉及原因缺席的学生，应被允许完成其缺席期间所应完成的所有作业和考试。如学生在合理时间范围内，保质保量完成作业和考试，应被给予全部应得学分。学生缺席课程的任课老师应保证缺席学生所做作业和考试，与课堂作业与考试相当，但不需要一定完全一致。

(3) 出于本节的目的是，学生每学期参加宗教静修的时间不应超过四小时。

(4) 因本节所涉及原因的缺席，在计算每日出勤时被视为缺席，不能产生州政府对出勤的拨款。

(5) 本节所用“直系亲属”指的是父母或监护人、兄弟姐妹、祖父母或其他与学生居住在同一住所的亲属。

• 旷课:

(1) 第一次旷课通知发出时，学生、如有必需，学生父母或监护人，可能被要求与学校顾问或其他代表一起参加一个关于出勤问题及怎样提高出勤率的会议。

(2) 同一学年第二次旷课通知发出时，学生可能会收到治安人员根据《刑法》第 830.1 条开出的警告。学生也有可能被安排参加就读学校所在县范围内的课后或周末学习项目。

(3) 同一学年第三次旷课通知发出时，学生应被视为习惯性旷课，并有可能根据《教育法》第 48263 条，被要求参加出勤审查委员会或旷课纠正项目。

(4) 同一学年第四次学生次旷课通知发出时，根据《福利与机构法》第 601 条，学生有可能被纳入

少年法庭管辖范围并由法院监护。

指纹识别项目-教育法 32390

PUSD 不提供义务指纹识别项目。指纹识别需要家长书面同意，并由父母或监护人承担一切费用。

职业咨询和课程选择中的性别平等-教育法 221.5(d)

从 7 年级开始，学校人员会在课程选择或职业咨询上对学生提供帮助，以积极正面地拓展学生的职业可能，或在学生兴趣和能力的，而非性别的基础上，寻求对今后学生职业发展有利的课程。为使父母或监护人也参与到咨询和决策中，学校会将有关信息通知家长或监护人。

大学录取要求和技术教育-教育法 51225.3, 51229

加州为愿意在高中毕业后继续学业的学生提供社区大学、加州州立大学（CSU）和加州大学（UC）。

关于大学录取要求、加州大学和加州州立大学网站、技术信息及帮助高中学生选课的辅导员信息，都可在各高中辅导咨询网站找到。

PUSD 允许学生使用一门职业技术教育课程来满足视觉/表演艺术或世界语言课程的毕业要求。更多有关高中毕业要求的详细信息、每一项要求如何满足或不满足加州州立大学和加州大学的入学要求，以及 PUSD 提供的、满足以上两类大学入学条件的职业技术教育课程的完整列表，均可在以下网站找到：<https://powayusd.com/cte>。

进入社区大学就读的学生，只须高中毕业或年满 18 周岁。进入 CSU 就读的学生，必须完成指定高中课程、成绩和考试分数达到一定标准并且高中毕业。进入 UC 就读的学生，必须满足课业要求、GPA 和考试分数达到一定标准。学生可以在就读社区大学后，转学至 CSU 或 UC。更多有关大学录取要求的信息，请参考以下网站：

<https://www.cccco.edu/> – 此为加州社区大学系统官方网站，提供所有加州社区大学链接。

www.assist.org – 此网站为计划从加州社区大学转至 CSU 或 UC 的学生提供课程转换信息。

<https://www.csumentor.edu/> – 此网站为 CSU 系统的学生和家長提供包括在线申请在内的多种帮助。同时也提供所有 CSU 分校链接。

<https://www.universityofcalifornia.edu/> – 此网站提供所有 UC 分校录取、在线申请的信息以及链接。

学生助学金申请——教育法 31225.8

PUSD 提供的免费联邦学生资助申请（FAFSA）渠道，可通过点击

<https://www.powayusd.com/en-US/Departments/Alternative-Programs/New-Directions/Counseling/Financial> 获得。更多申请信息和指导，可通过 <https://studentaid.gov/h/apply-for-aid/fafsa> 查询。

“加州梦法案”（The California Dream Act）的申请和信息可在以下网站找到：

<https://dream.csac.ca.gov>.

学生或家长可要求获得 FAFSA 或“加州梦法案”的书面申请表。

关于大学先修课程费用的经济帮助-教育法 48980(j), 52242

学区可能会为经济上有困难的学生支付全部或部分、一门或多门大学先修课程考试费。

教师资格

任何学生的父母或监护人都有权要求任课教师 and 教学辅助人员拥有特定专业资格。

雇员与学生的互动-教育法 44050

理事会期望学区雇员能保有最高的道德标准、展示职业操守、遵守学区政策和规章、遵守州和联邦法律以及在与学生和其他学校社区人员互动时运用良好的判断能力。学区雇员的行为应提高学区的整体性、推进学区教育计划，并有助于营造积极的学校氛围。该信息也可在以下网站找到：

<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Board-Images/BoardPolicy/4000/BP-4319-21-PROFESSIONAL-STANDARDS.pdf>.

统一投诉程序-5 C.C.R. 4622

PUSD 采用了一套《统一投诉程序》。学区应在解决有关成人教育项目、分类援助项目、流动儿童教育、职业技术培训项目、儿童看顾和发展项目、非法歧视的指控、骚扰、恐吓、凌霸、哺乳期安置、违反学校安全计划要求、学生收费、学习课程、体育课上课时数、地方监管与问责计划、任何加州公立幼儿园项目中与健康和安全有关的问题、以及寄养儿童、无家可归青少年、曾就读于少年法庭学校的学生和军人家庭子女的权利问题时，遵守统一投诉程序。包括统一投诉程序负责人在内的详细情况，可在以下网站获得：<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Board-Images/BoardPolicy/1000/BP-1312-3-Uniform-Complaint-Procedures.pdf>.

运动队的学生保险-教育法 32221.5

Poway 联合学区拥有校际运动队，并必须保证运动队所有成员都有医疗和医院花费意外伤害险。有些学生可能符合加入免费或低收费保险项目的标准。学区与第三方保险公司合作，为学生提供保险项目。与本项目相关的详细资料，可向各高中体育办公室索取。

学校认证-教育法 35178.4

如学生所在学校失去认证身份，或有可能失去认证身份，PUSD 会用书面或/和公布在学区或学校网站的方式告知每一位父母或监护人。

学生健康-口腔健康评估-教育法 49452.8

每学年的 5 月 31 日前，首次就读公立学校的学生须提供由持证牙医或其他持证/注册牙科从业人员开具的口腔健康评估。该评估须在入学前 12 个月内完成；或者，学生须提供不能按时出具由持证牙医或其他持证/注册牙科从业人员开具的口腔健康评估的书面陈述。更多有关口腔健康重要性的信息可在以下网址找到：<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Enrollment/2019-20/en/Required/REQUIRED-09-K-oral-health-Notification.pdf>.

学生记录、权利通知-20 美国法典 1232g; 教育法 49063, 49068, 49069, 49073

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学生、年满 14 周岁的无家可归和无人陪伴的青少年，以及已完成并签署了《看顾者授权声明书》的个人，拥有《教育法》第 49063 条所述之与学生记录有关的权利。这些权利包括：

- 有权在学校收到查阅申请的 5 个工作日内，审阅学生教育记录。家长或符合条件的学生应向学校校长提交书面申请，指明欲查阅的记录。校长将把申请转交至档案管理员处。档案管理员将安排查阅时间，并通知家长或符合条件的学生。
- 家长或符合条件的学生有权在认为学生的教育记录有不实之处时，申请更改。家长或符合条件的学生可以请求学校修改记录。如欲修改，需向校长提出书面申请，并在申请中注明需要修改的部分以及认为这部分内容错误或有误导的原因。如学校决定不按照家长或符合条件的学生的要求对记录加以修改，应将此决定通知给家长或符合条件的学生，并告知其有权就修改问题举行听证会。更多关于听证程序的信息，会在告知家长或符合条件的学生举行听证会权利时提供。
- 除《家庭教育权利与隐私法案》（FERPA）中授权无需同意即可公开的信息外，有权同意公开学生教育记录中的个人信息。无需同意即可公开的特例之一为：在有正当教育理由的前提下，对学校官员公开信息。学校官员的正当教育理由指的是：需要通过查阅教育记录来履行其职责。当学生有意转入的新学区官员提出请求时，PUSD 可在没有家长同意的情况下公开其教育记录。
- 当学生转入新学区，PUSD 会在收到新学区申请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记录调入新学区。

对在读或曾经就读的学生拥有监管权的寄养家庭机构、负责学生教育的短期住院治疗项目工作人员、以及对学​​生负有直接责任的看顾人员，可以查阅当前或最近期的成绩记录、成绩单、出勤、纪律、学校平台的在线交流，以及任何由学生的地方教育机构指定并执行的“个人教育计划”或 504 条计划。上述人员可因监控学生的学习进展、根据《福利与机构法》第 16010 条更新和维护学生的教育记录、确保学生能够享受教育服务、支持和参加活动、帮助学生注册、功课、大学奖学金申请、课外活动申请、课后辅导和参加暑期课外活动等原因查阅，并仅限于查询上述学生记录。

“学生记录”不包括：

- PUSD 工作人员为自己或代任者准备的教学、监督或行政说明
- 为执法机构创建的执法记录
- 为人事部门准备的雇员记录
- 医生、心理学家、心理医生或其他治疗师及/或助手，关于年满 18 周岁学生或高等学校在读生的记录。此处的“治疗”不包括补救性教学措施。

家长有权就学校违反 FERPA 规定向美国教育部提出投诉。受理投诉的部门及其地址如下：

Family Policy Compliance Office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400 Maryland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02-5920

脑震荡和头部受伤、鸦片类药物-教育法 49475; 49476

根据 PUSD 提供的运动项目（除正常上课时间或作为体育课部分的体育活动），学区会为每一位学生运动员的父母或监护人提供“脑震荡和头部受伤”的信息介绍。运动员的父母或监护人应在其参加训

练或比赛前，将签名后的回执交还给学区。

同时，根据 PUSD 提供的运动项目（除正常上课时间或作为体育课部分的体育活动），学区每年会将“鸦片类药物简介”发放给每一位运动员。运动员或 17 岁及 17 岁以下的运动员父母或监护人，应在其开始训练或比赛前，将签名后的回执交还给学区。

《安全学习环境法案》-教育法 234, 234.1

PUSD 采纳了以下政策：

- 1) 禁止基于《教育法》§ 220 和《刑法》422.55 所述特征的歧视和骚扰；
- 2) 受理和调查歧视和骚扰的程序；
- 3) 投诉文件及其解决方案的管理与维护；
- 4) 确保投诉者免受报复，及在正当前提下保护投诉者身份隐私的程序；
- 5) 任命负责任的地方教育机构官员以确保合规

PUSD 的反歧视、反骚扰政策在各校、各办公室均有发布，同时也可在以下网页找到：

<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Board-Images/BoardPolicy/5000/BP-5145-3-Nondiscrimination-Harassment.pdf>.

关于学生移民和公民身份的保护-教育法 234.7

除非在州或联邦法律的要求下，或出于管理州或联邦支持的教育项目的原因，PUSD 不应向学生或学生家庭成员搜集其公民或移民身份的信息和文件。

如执法机关官员或雇员因执行移民法而要求获取信息或进入校区，PUSD 学区主管应将此请求及时汇报至理事会，以保证任何潜在识别信息的机密性和隐私性。

如 PUSD 注意到学生的父母或监护人无法照顾学生，学区工作人员应首先尝试使用该生的紧急看顾联系人，以期为学生安排适当的看顾。PUSD 不会使用“儿童保护服务”来安排学生看顾，除非父母或监护人提供的紧急事件联系人无法为学生提供看顾。

无论移民身份和宗教信仰，所有学生都有权享受免费并且适当的公立教育。因此，PUSD 全面采纳了“司法部长办公室”发布的“为所有学生提供安全可靠的学习环境：帮助加州 K-12 学校处理移民相关问题的指南与范例政策”。(<https://oag.ca.gov/sites/all/files/agweb/pdfs/bcj/school-guidance-model-k12.pdf>)。这些政策包括，但不限于：在注册过程中禁止搜集国籍信息、接受《加州教育法》48002 条中所列所有形式的证明材料，以验证学生年龄、目录信息不包括国籍、移民身份、出生地或任何其他显示出生原籍的信息。更多信息，请前往加州司法部长网站中“知晓您的权利”（“Know Your Rights”）页面查询：<https://oag.ca.gov/immigrant/rights>。

教案简介-教育法 49091.14

每所学校应编写一份教案简介。简介中应包括每课的题目、描述和教学目的。该简介可供父母或监护人查阅。

目录信息-教育法 49073

“目录信息”包括一种或多种以下内容：学生姓名、地址、电话号码、电子邮件、生日、主修学科、参加的官方组织的活动和运动项目、运动队成员的体重和身高、出勤日期、获得的学位和奖项，以及最近期就读的公立或私立学校。PUSD 规定以下个人、官员或组织有权获取目录信息：

- 特定学校刊物
- 第三方组织，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班级纪念戒指或制作学年简报的厂商
- 征兵者
- 高等教育机构
- 第三方政府机构

除新闻媒体的雇主、未来雇主和代表外，不可向私营企业提供目录信息。此处的新闻媒体包括，但不限于：报纸、杂志、电台和电视台。除非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向学校提交一份拒绝向他人提供目录信息的通知，学校可在不经父母或监护人允许的情况下将目录信息与他人分享。然而，无家可归和无人陪伴儿童的目录信息只能在符合条件的学生、其父母或监护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提供与他人使用。

除非在程序上不允许，PUSD 可能在没有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公布此处所指的特定“目录信息”。

父母/监护人如不愿学区在没有家长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公布学生教育记录中的目录信息，必须每年将此意愿以书面形式通知学区。

同时，根据 49073.2 条，如果年满 18 周岁的学生或学生父母或监护人，向地方教育机构理事会秘书提交了“不愿将个人信息或未成年儿童姓名包括在会议纪要中”的书面请求，地方教育机构不应将学生的目录信息或学生及其父母或监护人的个人信息包括在其会议纪要中，除非有司法命令或联邦法律要求。

个人信息包括：地址、电话号码、生日和电子邮件。

问卷调查-教育法 51513； 20 美国法典 1232h

PUSD 会在任何涉及学前班（K）或 1 到 12 年级的学生在性、家庭生活、道德及宗教上的信仰或活动（或学生家庭的信仰或活动）的测试、问卷、调查或考试前，向父母发出通知，并征得书面许可。通知包括涉及敏感个人信息的问卷开展的具体或大概日期，同时也为家长选择不让学生参加此活动提供机会。在父母或监护人的要求下，学区会提供机会让其审阅任何第三方的调查问卷。

征兵人员获取学生信息-20 美国法典 7908

在征兵人员的要求下，PUSD 会向其提供中学学生的姓名、地址、电话号码。学生或家长可要求：在没有当事人家长书面同意的前提下，征兵人员不能获取上述信息。

加州高中能力考试-5 加州法规法案 11523

加州高中能力测试（CHSPE）是一种自愿参加的测试。该测试检测学生在公立学校学习的基本读、写和数学能力。通过 CHSPE 的学生将被授予加州教育部颁发的“能力证书”（Certificate of Proficiency）。获得“能力证书”的学生，在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的许可下，可提前离开高中。然而，“能力证书”并不等同于该生完成了从普通高中毕业所需的所有课业。更多包括考试日期、注册日期在内的信息，可以在下列网站找到：<http://www.chspe.net/>。

加州助学金项目（CAL GRANT PROGRAM）-教育法 69432.9

除非学生或 17 岁及 17 岁以下学生的父母或监护人特别要求退出，所有就读 12 年级的学生都被纳入“加州助学金项目”申请人。PUSD 会于 2019 年 10 月 1 日前，通过网络提交每一位 12 年级学生 12 年级学年的 GPA。年满 18 周岁的学生或 17 岁及 17 岁以下学生的父母或监护人，可通过书面形式选择退出“加州助学金”项目。

校园外午餐-教育法 44808.5

PUSD 理事会根据《教育法》第 44808.5 条，允许在其所辖高中就读的学生，在家长和学校同意的情况下，于午餐时间离开校园。《教育法》第 44808.5 条表明：“学生根据本节所述，于午餐时间离开校园期间，学区或学区任何官员或雇员不对该生的行为或安全负责。”

学生收费-教育法 49010

PUSD 制定了为学生提供免费教育的政策，如有违反，可根据《统一投诉程序》投诉涉事学校校长。更多信息，请前往以下网页查询：<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Board-mages/BoardPolicy/1000/BP-1312-3-Uniform-Complaint-Procedures.pdf>.

父母或监护人获取信息的权利-教育法 51101

公立学校学生的父母/监护人，作为学区在学生在接受公立教育过程中，相互支持和尊重的伙伴，有权并应有机会被学校告知，以及参与如下与该生有关的教育活动：

- 在提交申请后，于合理时间范围内，旁听观察学生所在课堂，或根据学区内/间转学政策，选择学生即将就读的课堂。
- 在提交申请后，于合理时间范围内，与学生任课老师或学生所在学校老师和校长见面。
- 为改进学校设施和项目，在学区雇员的指导下，自愿提供时间和资源。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在获得任课老师的许可和直接监督指导下，为课堂教学提供帮助。尽管志愿者家长可帮助教学，但任课教师仍承担主要教学责任。
- 在学生未经批准而旷课时，得到及时通知。
- 收到学生标准化考试和州范围内测试的成绩单，以及学生就读学校在州标准化测试中整体表现的信息。
- 为学生申请特定学校，并收到学区对此申请的回应。本节并不表示学区一定需满足家长的请求。
- 保证学生有一个安全、正面的学习环境。
- 审阅学生注册课程的教材。
- 被告知学生在校进展以及学生有问题发生时的学校联系人。
- 能够获取学生在校记录。
- 收到学生应达到的学业表现标准、能力或技能的相关信息。
- 被提前告知学校守则，包括纪律守则和规程、出勤政策、着装要求以及访问学校的程序。
- 收到任何学生参加的、由学校举行的心理测试的信息，并有权拒绝让学生参加此类测试。
- 根据相关规定，成为家长顾问委员会、学校顾问委员会或学校管理领导层中的一员。为

促进家长参与，学校顾问委员会将每年两度举办公开论坛，旨在将目前学校存在的问题、开展的活动告知家长，并回答家长的疑问。此类会议应安排在周末，学校应将召开会议的通知提前发送给家长。

- 对学生记录中存在的失实或误导的内容，或对学生隐私受到侵犯提出质疑，并收到学校的回应。
- 根据《教育法》第 48070.5 条，如学生有留级可能时，尽早得到通知，并被告知家长有与学校负责人员商讨的权利及在不满学校决定时上诉的权利。学生的父母或监护人，包括母语不是英语的父母或监护人，应有机会与学校在互助和尊重的关系中合作，以帮助学生改进学校表现。学区理事会应与父母和监护人一同制定和实施一项旨在规范学生父母或监护人、学校人员和学生行为责任的政策。该政策应规定上述三方在支持学生智力、体力、情绪、社交发展上责任共担。
- 政策包括，但不限于：
 1. 学校和父母或监护人帮助学生达到学习及其他学校标准的方法。
 2. 规定为使学生达到学业要求，学校须在一个积极有效的学习环境中提供高质量的教案和教学指导。
 3. 父母和监护人支持学生学习应做到的事项，其中包括但不限于：
 - (a) 监督学生的出勤。
 - (b) 确保作业及时完成并上交。
 - (c) 参与学生的课外活动。
 - (d) 监督和管控学生收看的电视节目。
 - (e) 在家和学生一起完成和课堂学习有关的学习活动。
 - (f) 在学生教室或学校活动中做志愿者。
 - (g) 在适当的时候，参与学生或整个学校教育决策的制定。

加州对学生表现和学习进展的测试-教育法 52052, 60640

“加州学生表现和学习进展测试”（CAASPP）系统建立于 2014 年 6 月 1 日。从 2014-2015 学年起，CAASPP 系统包括了 3 到 8 年级和 11 年级在英语语言艺术和数学方面的“智能平衡总结”测试（Smarter Balanced Summative assessments），以及针对 3 到 8 年级和 11 年级在认知上有严重障碍的学生，在英语语言艺术和数学方面的“加州替代性测试”（CAA）。除非学生的“个人教育计划”（IEP）明确指出该生改为参加“加州替代性测试”（CAA），所有 5 年级和 8 年级的学生都必须参加“加州科学考试”（CAST）。另外，所有高中学生必须在就读高中期间参加一次“加州科学考试”，除非学生的“个人教育计划”（IEP）明确指出该生改为参加“加州替代性测试”（CAA）。家长或监护人可提出书面申请，要求自己的孩子免于参加部分或所有上述测试。

双语教育-教育法 52173

对于被安排在双语教育项目中的学生，PUSD 会告知其父母或监护人：项目的简单介绍、家长有权利，而且学区鼓励家长参观学生即将就读的课堂、学校将举行说明会，向家长说明该项目的教育目的，以及家长有权拒绝自己的孩子参加此项目。

通知将使用英语和学生母语两种语言。

宣传: 公开学生信息-20 美国法典 1232g

PUSD 根据州和联邦法律管理学生目录信息。这意味着每位学生的姓名、生日、地址、电话号码、主修课程、参加的学校活动、出勤日期、所获奖项、曾经就读学校等信息，可能会被公布给如地方

PTA、家长俱乐部或军队一类的机构。如家长不愿公布上述信息，请将后附相关表格签名后交还至学校或县办公室。

英语沉浸式项目-教育法 310

为帮助家长选择合适的项目，PUSD 会将学生被安排在“结构化英语沉浸式项目”（structured English immersion program）的信息告知家长，并告知家长其有权申请拒绝参加此项目。

第一款（TITLE 1）-20 美国法典 6311

允许家长就学生任课教师的专业资质提出质询，包括：

- 该教师是否符合加州对其任课年级和科目的授课资格和执照要求。
- 该教师是否因在在紧急情况或其他临时状况下授课，而被免于达到州授课资格或执照要求。
- 该教师的学士学位专业，和其他硕士证书或学位及其学科领域。
- 该生是否受教于辅职教师，如是，该辅职教师的教学资质。

除任课教师的资质外，家长还可要求：

- 学生在各项加州学业测试中的成绩；以及
- 在学生已被安排或已连续 4 周或更长时间受教于没有完全达到授课资质的教师时，及时被告知。

家长可通过登录 www.ctc.ca.gov/，使用教师的姓名查找其教师证的方式，获取以上信息。

法律同时也要求校方在雇佣没有完全达到授课资质的教师，并且该教师将连续四周或更长时间为学生授课时，将情况告知学生的家长。

第一款（TITLE 1）： 家长和家庭参与

Poway 联合学区在参考了相关学生家长和其他家庭成员的意见后，制定了一份书面“第一款家长和家庭参与政策”。该政策描述了学区计划、家庭如何参与到学区和学校的发展计划中、家长如何参与到此政策的年度评估中、支持有效的家庭参与的策略，以及非第一款拨款学校的家庭如何参与。此政策可在 PUSD 网站上找到：<https://powayusd.com/en-US/Departments/Learning-Support/Parent-Family-Engagement>。家长也可向学校索取政策副本。

无烟校园-健康与安全法 104420, 104495

PUSD 利用“预防烟草使用”资金采取并实施了一项《无烟校园政策》。关于该政策的信息及实施规程，可以在以下网站找到 <https://powayusd.com/PUSD/media/Board-Images/BoardPolicy/3000/BP-3513-3-Tobacco-Free-Schools.pdf>。《健康与安全法》第 104495 条，禁止在学校操场 25 英尺内使用任何烟草类产品以及丢弃任何烟草类垃圾。该禁令不适用于操场 25 英尺内的公共人行道。

暴力重犯或轻犯学生的转学-教育法 48929, 48980(m)

PUSD 学区理事会采取的政策允许 PUSD 理事会在犯有暴力重罪或轻罪的学生与其受害者就读于同一

所学校的情况下，将犯罪学生转至学区内其他学校。

学校问责报告卡-教育法 35256, 35258

“学校问责报告卡”（The School Accountability Report Card）为家长及社区其他有兴趣的成员提供关于学校的各种信息：资源、成功和需要改进之处。每年2月1日或之前，学区内每所学校最新更新的“学校问责报告卡”副本将被发布在 PUSD 网站上：<https://powayusd.com/SARC>。同时，学生家长或监护人也可申请获得该副本的印刷版。

儿童虐待和忽视报告-刑法 11164

根据法律规定，PUSD 的工作人员在有正当理由怀疑儿童被虐待或/及被忽视时，必须向相关执法部门汇报。有正当理由的怀疑，不要求儿童被虐待或/和被忽视的事件确实已经发生。汇报者的姓名及其汇报的内容均为机密。儿童为无家可归或无人陪伴未成年人这一事实，并不能成为汇报该儿童虐待或忽视的充足依据。

扰乱公立学校秩序或会议-教育法 32210

任何蓄意扰乱公立学校秩序或公立学校会议的个人均被视为犯有轻罪，并会被处以 500 美元以下罚款。

对机密交流非法录音-刑法 632, 教育法 51512

在没有机密交流的所有参与者同意的前提下，蓄意偷听或对双方或多方的交流进行录音，是违法行为。对机密交流的偷听或录音，包括使用任何电子放大或录音设备，面对面的交流或通过电报、电话，或除收音机以外的其他设备的交流进行偷听或录音。上述行为会被处以不超过 2500 美元的罚款，或在县/州监狱不超过一年的监禁，或两者并罚。除此之外，《教育法》第 51512 条禁止任何人，包括学生，在未经教师和校长许可的情况下，在教室里使用电子监听或录音设备。除学生外，任何蓄意违反此规定的个人，均被视为犯有轻罪。任何违反此规定的学生，都会受到 PUSD 纪律处罚。

学生债务-教育法 49014

任何在校生或往届生，都不应对地方教育机构（LEA）欠债或被 LEA 要求偿还债务，除非该生在债务发生时已获得独立生活权。

地方教育机构不能因学生或往届生欠债，而对其做出以下，但不限于以下，负面行为：

- 拒绝给予课程任何作业的全部学分；
- 拒绝让学生全程、平等地参与课堂活动；
- 拒绝让学生使用校园内教育设施，包括但不限于：图书馆；
- 拒绝给予或扣留学生的成绩或成绩单；
- 拒绝给予或扣留学生的毕业证书；
- 限制或禁止学生参加课外活动、俱乐部或体育活动；并且
- 限制或禁止学生参加教育活动、野外实地考察或学校仪式。

传播广告的电子产品或服务-教育法 35182.5

如 PUSD 与要求向学生传播广告的电子产品或服务签署合同，学区必须向父母或监护人提供书面通知，告知广告会在课堂或其他教学中心使用。

获取学生心理健康服务-教育法 49428

PUSD 应在学年内不少于两次，将如何在校园内或/和社区内获取可用的学生心理健康服务的信息告知学生家长或监护人。

学校应使用下列至少两种方式告知父母或监护人：

- 信件（电子或纸质）
- 在“年度家长通知”中包含该信息
- 在学校网站/页上发布信息

学校应使用下列至少两种方式告知学生：

- 文件或学校刊物
- 于学年初在学生迎新材料或学生手册中包含该信息
- 在学校网站/页上发布信息

如学校决定通过寄信和在学校网站/页上发布信息的方式告知家长，则不必采用“年度家长通知”的方式。



POWA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就学生网络安全问题致家长的一封信

主题： 网络安全

尊敬的父母/监护人：

Poway 联合学区以能为学生提供一个安全的学习环境而感到自豪。但目前，学生对网络的滥用已成为一个举国关注的问题。此问题存在着潜在的危害，因此，我们希望得到您的帮助，一同面临这一挑战。

在全国范围内，由于流行社交媒体网站上所发布的信息，学校中学生不良行为的发生率一直在攀升。许多社交媒体网站包含了即时短信功能，使得学生们能在线交谈并发布一些鲜在面对面交流时提及的言论。

这类网站越来越受欢迎。举 [facebook.com](https://www.facebook.com) 作为一个例子：该网站据称拥有超过五千七百万成员，已经成为全国范围内学生群体中最受欢迎的“短信交流”网站。

遗憾的是，一些类似网站被儿童性侵害犯罪者、“网络恶霸”和骗子利用。据我们所知，此类网站并无成年人负责监控管制，从而被一些学生利用来参与网络凌霸或对其他学生进行伤害威胁。所谓“网络恶霸”，绝大多数是 9 到 14 岁的儿童和青少年，他们利用网络的匿名性，对他人进行无视后果的伤害。被在网络上欺凌的学生，有时会因为害怕被禁止使用网络，而不报告受凌霸事件。

在校外，曾经发生过成年人冒充青少年，企图进入学生聊天室的事件。而其中的某些事件最终发展成了悲剧。一些无戒备心的学生，将详细的个人信息发布在网上，从而导致犯罪人员能够定位到该生的家庭或学校地址。此类学生便最易成为犯罪人员的目标。

Poway 联合学区已经在学校电脑上禁止使用这些社交网站。我们也将认为有必要的时候，继续拦阻令人反感的信息或材料。家长们应留意自己的孩子在网络上发表的文字以及他人对这些文字的回应。这些社交网站为公共域名，因此一些发布在上面的信息可以被任何能够上网的人看到。尽管 [facebook.com](https://www.facebook.com) 上面发表的大部分文字都不是不道德、冒犯或违法的，但有一部分却是。所以您可以选择通过登录的方式，亲自对这些网站做调查了解。这些网站都是免费的，用户只需电子邮件地址就可注册。一旦注册成功，您就可以通过孩子的姓名和电子邮件地址查看其是否也已注册。在查找过程中，您可以输入所在城市名，以缩小查找范围。找到后，便能看到孩子在该网站所发布的个人信息、留言、日记及照片。

有用的小贴士和资源

我们鼓励您跟孩子就网络上潜在的危险展开讨论。询问他们是否在任何社交网站设有账号。如您的孩子在您的允许下使用此类网站，您可能需要查看其个人资料，以确保孩子没有发布任何个人信息。

为保证网络安全，我们也鼓励您对孩子建立网络使用规则和指导。有一些网站提供父母或家庭网络安全指南，比如：

<https://www.connectsafely.org/>

<https://www.webwisekids.org/>

Poway 联合学区会继续在校内提供网络安全保障。与此同时，家长在家中对网络的监控也至关重要。

感谢您在保证学生安全方面的支持和配合。如有任何问题，以下网站会提供更多信息：

<https://powayusd.com/en-US/Departments/Student-Support-Services/Safety/Protect-Kids-Online.aspx>

诚挚地，

Marian Kim-Phelps, Ed.D.
学区主管 (Superintendent)
Poway 联合学区



POWA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常见问题与解答：怀孕/育儿学生的权利和选择

加州众议会提案 2289（Assembly Bill (AB) 2289）指出怀孕和育儿的学生有权获得在保护其健康及其子女健康的同时顺利完成学业的机会。该法案于 2019 年 1 月生效。

我所在的学校有权因为我的怀孕或育儿身份而对我区别对待吗？

没有。第九条款禁止基于性别，其中包括怀孕和育儿身份的歧视。

我所在的学校有权禁止我参加任何教育项目或活动吗？

没有。学校无权仅因为怀孕、分娩、假性怀孕、流产或恢复，将怀孕或育儿的学生排除在教学活动或项目，包括课堂或课外活动外。然而，学校可以要求学生提供医生证明，证明其在情绪上及/或生理上有能力继续参加教学活动。

我所在的学校有权强迫我参加怀孕未成年人项目吗？

没有。怀孕或育儿的学生不必因其怀孕或育儿身份，参加任何替代教学项目。但如学生自愿，可参加类似项目。

我有权以备产或照顾新生儿为理由休产假吗？

是的。任何怀孕或育儿的学生都有权享受至少 8 周的产假，而且产假可因医疗原因延长。休产假期间，学生不需完成任何课业。产假必须被算作学校允许的缺勤。

如果我的孩子生病，该怎么办？

照顾生病的子女被算作学校允许的缺勤。学校可能不需要提供证明此类缺勤的医生证明。

我重返学校时，会是什么状况？

怀孕或育儿的学生将继续其之前所修课程。学生有权获得弥补休产假期间错过课业的机会，包括为完成毕业要求，在学校就读第五年的机会。学生也可就读与其之前所修课业相当的替代教学项目。

上述权利仅适用于怀孕学生吗？

不是。上述权利同样适用于所有怀孕和育儿学生，即分娩或即将分娩或身为婴儿父母的学生。如学校违反上述规章，学生可提出投诉。